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THGS-2019FW-02

项目名称：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电梯安全监督检
验项目

项目类别：服务类



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19 年 8 月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 一、 投标截止时间后，本公司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因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 二、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子包号跟子包名称必须一致。
 - 三、 单独提供的唱标信封应包括：《开标一览表》、《退保证金说明》、“保证金交纳凭证”原件。
 - 四、 加“★”号的条款必须一一响应。
 - 五、 投标文件必须按顺序编制页码。
 - 六、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及密封**。
 - 七、 如投标/报价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八、 公告期间，投标人应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com/>）完成**供应商注册**（已注册的供应商可忽略此信息）。
 - 九、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和时间，购买了招标文件的公司，请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是否参加投标。
 - 十、 我公司为招标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作出判断，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供应商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供应商递交两份投标文件的，评委会将按招标文件中有关无效投标的规定处理。
-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部分 采购人需求.....	11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16
第五部分 开标、评标和定标.....	26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8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委托，对以下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THGS-2019FW-02

二、采购项目名称：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电梯安全监督检验项目

三、采购预算：人民币299.995万元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

1、项目内容：

子包号	采购内容	服务期限	采购预算
一	1128 台电梯监督抽检抽查任务	4 个月	人民币 150.3147 万元
二	1124 台电梯监督抽检抽查任务	4 个月	人民币 149.6803 万元

注：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以子包号为单位进行整体投标，不允许只对包内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可兼投但不可兼中，中标顺序为：先子包一，后子包二。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招标文件中的第三部分：采购人需求。

2、服务期：4 个月

3、项目类型：服务类

4、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②《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③《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④《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1〕124 号）；⑤《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五、供应商资格条件：

1、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财务报告）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文件）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缴纳税收和社保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声明函）

2、应经国务院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取得电梯监督检验资格。有关资格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证》中记录为准；

3、投标人业务应符合《质检总局特种设备局关于进一步规范电梯检验试点工作的通知》（质检特函【2016】8号）的要求；（由投标人提供声明函）

4、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不得将该项目转包、分包。（由投标人提供承诺函）

5、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提供两个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打印页面并加盖公章）；

6、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子包的投标。

六、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9 年 8 月 2 日 9 时起至 2019 年 8 月 18 日 17 时止（法定节假日除外）携带以下加盖公章的证件复印件到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购买招标文件。

（发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09 号高盛大厦 8E），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一）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证明)；

（二）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证明文件；

（三）《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证》；

（五）符合《质检总局特种设备局关于进一步规范电梯检验试点工作的通知》（质检特函【2016】8号）的声明函；

（六）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不得将该项目转包、分包。（承诺函）

（七）经办人如为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见附表）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经办人如为投标人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表）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八) 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查询情况证明 (报名时请提供两个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打印页面并加盖公章)

七、我公司只接受购买本采购文件并按规定时间内交纳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投标。

八、投标文件递交和截止时间：2019 年 8 月 22 日上午 9:30 时 (注 9:00 时开始受理投标文件)

九、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09 号高盛大厦 8E。

十、开标评标时间：2019 年 8 月 22 日上午 9:30 时

十一、开标评标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09 号高盛大厦 8E

十二、招标文件公示/下载：

招标文件公示期为2019年8月2日至2019年8月8日五个工作日。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供应商认为政府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其它形式无效）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采购人联系人：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郑小姐
电话：	020-62313760	电话：	020-87263089
传真：	020-62313719	传真：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09号高盛大厦8E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海月路
邮编：	510610	邮编：	
开户行：	招商银行广州体育西路支行		
帐号：	120910640210901		

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1 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人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一、说明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二）、定义

1. “采购人”是指：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 “监管部门”是指：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
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4.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5. 合格的投标人
 -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6.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三）、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二、一般要求

（一）投标的费用

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 投标邀请函
2. 投标人须知
3. 采购人需求
4. 合同书格式
5. 开标评标与定标
6. 投标文件格式
7.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传真有效）予以确认。

（四）知识产权

1.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五）纪律与保密事项

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

会、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 获得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六）质疑与投诉

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招标文件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3.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者，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七）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1.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子包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子包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投标文件应装订牢固（如：胶订），如因装订不牢固导致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1.2 投标文件数量：6份（正本1份，副本5份，电子文件1份）

1.3 唱标信封（单独封装）：报价文件（纸质1份，退保证金说明一份）

2、投标文件的编写

- 2.1 投标人可对一个或多个包进行投标，但不得将同一个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 2.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2.3 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须实质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所有带“▲”号项目为评标委员会打分时的重要参考指标，不作为投标无效条件。
- 2.4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 2.5 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 2.6 投标文件必须编页码，页码必须连续。
- 2.7 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产品彩页或相应技术参数的厂家使用说明书复印件作为技术证明文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如厂家的产品使用说明书为英文版，请同时提供中文版）。

3、投标文件的标记和密封

- 3.1 投标文件的任何涂改或修正，涂改或修正处必须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盖章确认。
- 3.2 投标文件封面标明“正本”或“副本”，并盖章。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3.3 正本单独封装，副本全部一起封装。封套表面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在每一封套上按以下顺序标明如下字样：

收件人：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联系人、电话及传真号码
在规定的开标时间 年 月 日上午 之前不得启封

4、投标文件的递交

- 4.1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代理机构开标地点。



4.2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投标文件：

- (1) 未按要求密封的；
- (2) 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

4.3 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4.4 招标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责任。

5、投标保证金

5.1 投标人应交纳投标保证金：子包一人民币 22000 元，子包二人民币 22000 元。

5.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以银行汇款、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供应商投标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1) 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以现金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下述账户（以银行提供的已到帐名单为准）：

收 款 人：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天河北支行

账 号：693646557

并注明“事由：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电梯安全监督检验项目，编号 THGS-2019FW-02 保证金”

(2) 用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

- ① 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采购代理机构接受的其他格式；
- ②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或《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选定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

④ 投标保函复印件应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投标保函正本原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到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5.3 投标时应将**保证金交纳凭证**、《退保证金说明》、《开标一览表》一起密封在唱标信封中，连同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5.4、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5.5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5.6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招标代理机构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5.7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在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5.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依法处理：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9 办理退保证金手续说明

5.9.1 投标企业需填写《退保证金说明》并加盖公章。（附表一）

5.9.2 如投标企业的开户行在广州市区内，我司通过支票方式退回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需凭加盖公章的《退保证金说明》，于每周二或周四到我司开取支票。

5.9.3 如投标企业的开户行非广州市区内，我司通过转账方式退回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需将加盖公章的《退保证金说明》原件寄到我司，我司将按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间内退回。

附表一

《退保证金说明》

致：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于 年 月参加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的“ 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并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小写金额（大写金额）”。在该项目中我公司为（中标人或未中标人）。现申请退办该笔投标保证金。保证金退回以下账户：

公司名称：

开户行：

公司账号：

电话：

联系人

申请人：（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6、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6.1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及撤回。

7、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不少于 90 天。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但其投标将会被拒绝并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其权利与义务相应延至新的截止期。

8、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由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9、其它说明事项

9.1 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取样版时不对样版外观验收及性能测试，对样版的破损或质量概不负责；

9.2 由于招标代理机构样版室空间有限，敬请各有关供应商支持配合，投标样版请于采购结果公告后 7 天内取回，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招标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第三部分 采购人需求

一、项目内容

子包号	采购内容	服务期限	采购预算
一	1128 台电梯监督抽检抽查任务	4 个月	人民币 150.3147 万元
二	1124 台电梯监督抽检抽查任务	4 个月	人民币 149.6803 万元

注：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以子包号为单位进行整体投标，不允许只对包内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可兼投但不可兼中，中标顺序为先子包一后子包二。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招标要求

招标文件标识“★”的条款为实质性的指标，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投标无效处理。

三、项目概况

（一）本项目依据《广州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等法规、安全技术规范及有关规定开展实施。

本项目所称“电梯监督检验抽查”工作，是指对电梯日常维护保养质量进行监督，由特种设备安全监察部门组织，选取一定比例的电梯，委托检验机构依照通用检验规则中若干指标开展监督检验的行为。

本项目共计 2252 台电梯监督检验抽查任务。

（二）本项目电梯监督检验抽查任务由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至少提前 5 天通知监督检验抽查机构。

（三）本项目共分 2 个包组，其中：

子包一项目内容

子包号	采购内容	服务期限	采购预算
一	1128 台电梯监督抽检抽查任务	4 个月	人民币 150.3147 万元

1、监督检验抽查机构应当按照《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防爆电梯》、《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电梯维护保养规则》等安全技术规范的规定，对垂直电梯（含

乘客电梯、载货电梯、防爆电梯等）、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长期服役电梯（使用年限大于 10 年的垂直电梯）进行检验，具体类型、数量如下：

序号	类型	数量
1	垂直电梯	735 台
2	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	139 台
3	长期服役电梯	254 台

★2、配合做好采购人对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业务骨干不少于 100 人的培育目标工作，主动与有资质培训机构联动，满足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业务骨干执法资质所设定的学习课时及其他要求，并组织资质测评，促进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业务骨干执法资质持有率与执法水平双提升。（提供承诺函）

★3、完成《2019 年天河区电梯质量安全状况》的编制。（提供承诺函）

子包二项目内容

子包号	采购内容	服务期限	采购预算
二	1124 台电梯监督抽检抽查任务	4 个月	人民币 149.6803 万元

1、监督检验抽查机构应当按照《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防爆电梯》、《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电梯维护保养规则》等安全技术规范的规定，对垂直电梯（含乘客电梯、载货电梯、防爆电梯等）、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长期服役电梯（使用年限大于 10 年的垂直电梯）进行检验，具体类型、数量如下：

序号	类型	数量
1	垂直电梯	735 台
2	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	139 台
3	长期服役电梯	250 台

★2、对地铁、医院、学校及采购人认为有必要的电梯进行安全评估，总数量不超过 30 台。（提供承诺函）

★3、安排有经验的老师，对采购人指定的安全管理人员进行不少于 200 人次的授课培训，授课时间半天。（提供承诺函）

★4、在采购人指定的场所进行不少于 5 次的电梯安全宣传活动。（提供承诺函）

★5、完成《2019 年天河区电梯质量安全状况》的编制。（提供承诺函）

（四）电梯监督检验抽查项目及价格见附表：抽查项目及价格——垂直电梯及长期服役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

（五）供应商应当具备各类型电梯监督检验资格，涉及不同类型电梯的，对应检验资格、检验方法、判定条件应依照相应技术规范执行。

四、项目要求

1、本项目需依照《广州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等法规、安全技术规范及有关规定开展实施。

2、监督检验抽查前需制定详细抽查方案。包括人员、工具、车辆配置，监督检验抽查总计划和监督检验抽查月计划。

3、监督检验抽查机构应当协助特种设备安全监察部门、电梯使用管理单位、电梯维保企业对监督检验抽查中发现的不符合项目整改情况进行免费复检、确认。

4、严格按照规定的抽查数量、检验项目和检验标准进行检验，并及时出具客观、公正的检验结果。监督检验抽查工作完成后，监督检验抽查机构应当出具《在用电梯监督抽查汇总表》、《在用电梯监督抽查问题汇总表》和不少于 5000 字的《电梯监督检验抽查报告》。报告内容及数据须真实、有效，如发现未按质按量进行检验，或出具虚假报告等违规行为，采购人有权按性质的严重程度进行相应的经济处罚和行为制约，并在下一年度的招标中，视情予以扣减评分的处罚。

5、监督检验抽查机构应当制定监督检验抽查流程，响应时间较快。

6、监督检验抽查机构应当建立监督检验抽查任务管理数据系统，能顺利开展监督检验抽查工作。

7、监督检验抽查工作人员应当熟悉电梯监督检验抽查项目内容、判定依据、并对相关行政监管法规要求、工作流程有一定认识。

8、监督检验抽查机构依照本合同约定项目开展抽查时，发现被抽查电梯有改造、重大修理情况但未能提供施工告知手续及改造、重大修理监督检验报告的，应当立即依照《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等安全技术规范中关于监督检验的项目、方法进行检验，出具监督检验报告，并在发现该种行为后 24 小时内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部门报告，同时抄送产品质量安全抽检监测科。



9、限时通知义务：监督检验抽查机构在电梯监督检验过程中如发现需要紧急停止使用情形的，应当及时通知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部门，并自发现该情形 24 小时内作出评价结果，同时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部门出具书面报告，同时抄送产品质量安全抽检监测科。

三、商务要求

1、服务期：4 个月

2、付款方式：银行转账。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并履行合同中有关承诺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3、对工作质量差、无法按时完成工作计划或不协助的监督检验抽查机构，采购人将约谈有关监督检验抽查机构，责令其整改。逾期未改，将根据实际情况，终止合同。



附表：

1、抽查项目及价格——垂直电梯及长期服役电梯

垂直电梯	
序号	检查项目
1	维护保养记录
2	紧急照明和报警装置
3	驱动主机
4	应急救援试验
5	制动器
6	门的锁紧
	门的闭合
7	超载保护装置
8	电气安全装置
9	轿厢与井道壁距离
10	自动关闭层门装置
11	紧急开锁装置
12	速度测试
13	防止门夹人的保护装置
14	空载运行试验
15	门滑块状况
16	空载曳引力试验
17	上行超速保护装置
18	铭牌 、 标志
19	缓冲器
20	井道安全门
备注	在用电梯常规检查项目为 1~20，项目检查费共：1247 元/台。
长期服役电梯	
21	限速器 - 安全钳联动试验
22	断相、错相保护装置
23	减速机漏油
备注	长期服役电梯需在原检查项目上增加第 21 至第 23 项，项目检查费共：1586 元/台。

2、抽查项目及价格——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

序号	检查项目
1	维护保养记录
2	紧急停止装置
3	梯级、踏板与围裙板间隙
4	防夹装置
5	防护挡板
6	出入口防护
7	非操纵逆转保护
8	运行检查
9	梳齿板保护
10	梳齿与梳齿板
11	扶手防爬、阻挡、防滑行设置
12	扶手带入口防护
13	扶手带外缘距离
14	空载制停距离
15	周边照明
16	标志
17	附加制动器
18	断相、错相保护
19	检修盖板和楼层板
20	自动启动、停止
备注	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检查项目为 1~20，项目检查费共：1322 元/台。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广州市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服务类)

包号：

项目编号：THGS-2019FW-02

项目名称：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电梯安全
监督检验项目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不得偏离实质性条款。)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二〇一九年 月 日



甲 方：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_____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电梯安全监督检验项目

项目编号：THGS-2019FW-02

根据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电梯安全监督检验项目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的相关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以中标金额为准）

二、服务期限：4 个月

三、服务内容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一）子包一项目内容

子包号	采购内容	服务期限
一	1128 台电梯监督抽检抽查任务	4 个月

1. 本项目依据《广州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等法规、安全技术规范及有关规定开展实施。

本项目所称“电梯监督检验抽查”工作，是指对电梯日常维护保养质量进行监督，由特种设备安全监察部门组织，选取一定比例的电梯，委托检验机构依照通用检验规则中若干指标开展监督检验的行为。

本子包项目电梯共计 1128 台电梯监督检验抽查任务。

2. 本项目电梯监督检验抽查任务由甲方组织，至少提前 5 天通知乙方。

3. 监督检验抽查机构应当按照《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防爆电梯》、《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电梯维护保养规则》等安全技术规范的规定，对垂直电梯（含



乘客电梯、载货电梯、防爆电梯等）、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长期服役电梯（使用年限大于 10 年的垂直电梯）进行检验，具体类型、数量如下：

序号	类型	数量
1	垂直电梯	735 台
2	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	139 台
3	长期服役电梯	254 台

4. 配合做好甲方对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业务骨干不少于 100 人的培育目标工作，主动与有资质培训机构联动，满足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业务骨干执法资质所设定的学习课时及其他要求，并组织资质测评，促进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业务骨干执法资质持有率与执法水平双提升。

5. 完成《2019 年天河区电梯质量安全状况》的编制。

6. 电梯监督检验抽查项目及价格见附表：抽查项目及价格——垂直电梯及长期服役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

（二）子包二项目内容

子包号	采购内容	服务期限
二	1124 台电梯监督抽检抽查任务	4 个月

1. 本项目依据《广州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等法规、安全技术规范及有关规定开展实施。

本项目所称“电梯监督检验抽查”工作，是指对电梯日常维护保养质量进行监督，由特种设备安全监察部门组织，选取一定比例的电梯，委托检验机构依照通用检验规则中若干指标开展监督检验的行为。

本子包项目电梯共计 1124 台电梯监督检验抽查任务。

2. 本项目电梯监督检验抽查任务由甲方组织，至少提前 5 天通知乙方。

3. 监督检验抽查机构应当按照《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防爆电梯》、《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电梯维护保养规则》等安全技术规范的规定，对垂直电梯（含乘客电梯、载货电梯、防爆电梯等）、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长期服役电梯（使用年限大于 10 年的垂直电梯）进行检验，具体类型、数量如下：

序号	类型	数量
----	----	----



1	垂直电梯	735 台
2	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	139 台
3	长期服役电梯	250 台

4. 对地铁、医院、学校及采购人认为有必要的电梯进行安全评估，总数量不超过 30 台。
5. 安排有经验的老师，对甲方指定的安全管理人员进行不少于 200 人次的授课培训，授课时间半天。
6. 在甲方指定的场所进行不少于 5 次的电梯安全宣传活动。
7. 完成《2019 年天河区电梯质量安全状况》的编制。
8. 电梯监督检验抽查项目及价格见附表：抽查项目及价格——垂直电梯及长期服役电梯、自动扶梯和自动人行道。

四、服务要求：

- 1、本项目需依照《广州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等法规、安全技术规范及有关规定开展实施。
- 2、监督检验抽查前需制定详细抽查方案。包括人员、工具、车辆配置，监督检验抽查总计划和监督检验抽查月计划。
- 3、乙方应当协助特种设备安全监察部门、电梯使用管理单位、电梯维保企业对监督检验抽查中发现的不符合项目整改情况进行免费复检、确认。
- 4、严格按照规定的抽查数量、检验项目和检验标准进行检验，并及时出具客观、公正的检验结果。监督检验抽查工作完成后，监督检验抽查机构应当出具《在用电梯监督抽查汇总表》、《在用电梯监督抽查问题汇总表》和不少于 5000 字的《电梯监督检验抽查报告》。报告内容及数据须真实、有效，如发现未按质按量进行检验，或出具虚假报告等违规行为，采购人有权按性质的严重程度进行相应的经济处罚和行为制约，并在下一年度的招标中，视情予以扣减评分的处罚。
- 5、乙方应当制定监督检验抽查流程，响应时间较快。
- 6、乙方应当建立监督检验抽查任务管理数据系统，能顺利开展监督检验抽查工作。
- 7、乙方工作人员应当熟悉电梯监督检验抽查项目内容、判定依据、并对相关行政监管法规要求、工作流程有一定认识。
- 8、乙方依照本合同约定项目开展抽查时，发现被抽查电梯有改造、重大修理情况但未能提供施工告知手续及改造、重大修理监督检验报告的，应当立即依照《电梯监督检验和定



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等安全技术规范中关于监督检验的项目、方法进行检验，出具监督检验报告，并在发现该种行为后 24 小时内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部门报告，同时抄送产品质量安全抽检监测科。

9、限时通知义务：乙方在电梯监督检验过程中如发现需要紧急停止使用情形的，应当及时通知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部门，并自发现该情形 24 小时内作出评价结果，同时向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部门出具书面报告，同时抄送产品质量安全抽检监测科。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义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 抽查设备详细信息；

2. 《广州市天河区电梯监督检验抽查委托书》、《监督检验抽查不符合项目通知书》《电梯使用管理单位电梯停用意见书》、《在用电梯监督抽查汇总表》、《在用电梯监督抽查问题汇总表》、《电梯监督检验抽查分析报告》等的必要格式；

3. 相应的联络人和必要的行政支持。

（二）乙方的义务

乙方须严格按照服务要求完成电梯监督检验抽查工作。

六、验收标准及方式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及方式对乙方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一）乙方完成技术咨询工作的形式：

1. 根据甲方提供设备信息及要求，完成对广州市天河区_____台在用电梯的监督抽查检验，向甲方报送《在用电梯监督抽查汇总表》、《在用电梯监督抽查问题汇总表》、不少于 5000 字的《电梯监督检验抽查报告》（5 份印刷版，1 份电子版）。乙方需保证自身具备本次合作依法应具有的全部资质条件，保证按质按量完成义务。

2、完成《2019 年天河区电梯质量安全状况》的编制并提交报告。

3、子包一：

3.1 配合甲方完成对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业务骨干不少于 100 人的培育目标工作，满足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业务骨干执法资质所设定的学习课时及其他要求，并组织资质测评，根据甲方要求汇总相关资料，并提交相关报告。



4、子包二：

4.1 对地铁、医院、学校及甲方认为有必要的电梯进行安全评估；根据甲方要求汇总相关资料，并提交相关报告。

4.2 安排有经验的老师，对甲方指定的安全管理人员进行不少于 200 人次的授课培训，根据甲方要求汇总相关资料，并提交相关报告。

4.3 在甲方指定的场所进行不少于 5 次的电梯安全宣传活动，根据甲方要求汇总相关资料，并提交相关报告。

七、付款方式

1、由甲方按下列程序付款：

银行转账。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并履行合同中有关承诺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2、乙方凭以下文件与甲方结算款项：

合同；中标人开具的有效正式发票； 收费函； 中标通知书。

3、乙方名称：_____ 乙方账号：_____ 开户行：_____。

八、知识产权归属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在本合同义务下所完成的需提交给甲方的全部成果（包括知识产权）全部归甲方所有。

九、保密条款

甲方所提供的所有数据、文字资料以及其他保密资料，乙方不得私自保留和提供、泄漏给任何第三单位或个人。

十、合同解除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按实际工作量进行核算后，乙方需将甲方已付的费用返还。

1. 一方没有履行合同规定的相应义务的，轻微的违约除外，并在收到对方书面的通知后不能在双方商定的时间内对其违约予以弥补；

2. 破产或无力偿还债务；

3.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超过 30 天。

十一、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造成甲方合同目的受到严重影响的，或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限时通知义务造成严重后果的，甲方有权停止支付合作款项，并享有单方面解除协议的权利。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额的 5 %的数额向甲方偿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其他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差旅费等等）；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验收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偿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额的 5 %的数额向甲方偿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其他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差旅费等等）

3. 甲方未能按照协议要求如期如约履行相关义务或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造成乙方合同目的受到严重影响的，乙方享有单方面解除协议的权力。甲方应按本合同总额的 5 %的数额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乙方追讨时支出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差旅费等等）；

4. 甲方如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的数额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5. 本协议签订后，除本协议另有约定，或甲乙双方另有书面约定，任何一方均不可随意解除，否则应按本合同总额的 5 %赔偿守约方的经济损失，不足以弥补实际损失的，还应赔偿守约方遭受的其他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差旅费等等）

6.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四、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五、其它



-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THGS-2019FW-02）、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5) 对工作质量差、无法按时完成工作计划或不协助的监督检验抽查机构，采购人将约谈有关监督检验抽查机构，责令其整改。逾期未改，将根据实际情况，终止合同。

十六、合同生效：

-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2) 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两份、监管部门和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开标、评标和定标

一、 开标

（一）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专家成员不参加开标大会。

（二）开标时，由签到前两名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唱标文件，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其他主要内容等。开标记录表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三）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四）参加开标会是投标人的权利，如果投标人不参加开标，视同其放弃了这项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二、 资格审查

（一）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资格审查表》

供应商资格要求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1. 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应经国务院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取得电梯监督检验资格。有关资格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证》中记录为准；			
9. 投标人业务应符合《质检总局特种设备局关于进一步规范电梯检验试点工作的通知》（质检特函【2016】8号）的要求；（由投标人提供声明函）			
10. 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不得将该项目转包、分包；（承诺函）			

供应商资格要求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11.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提供两个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打印页面并加盖公章）；			
12. 非联合体投标；			
13. 未发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子包的投标”的情况；			
14. 满足供应商资格条件中的其他要求；			
结论			
注：本表如与投标邀请函中供应商资格条件有出入，以投标邀请函中的供应商资格条件为准。			

（二）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环节。

（三）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项目作废标处理。

三、评标委员会

（一）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一名代表和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四名专家共五人组成。评委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

（二）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3、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不含采购人代表）；
-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三）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责任：

-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四、评标步骤

(一) 投标文件初审

1、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 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 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①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应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⑤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④买方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 如果投标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话, 评分时计入投标报价总价。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 审查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符合性审查表》。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及投标函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 投标文件未满足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 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 有重大偏离的;

(6) 评标期间, 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7)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其投标无效。

①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②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③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④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⑤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⑥不同投标人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9) 投标人对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10)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无效投标的。

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应当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可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投标无效。

4、被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投标文件无效的，其投标文件即被视为不能通过初审，不得参与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符合性审查表》

要求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1.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若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成本，投标人应能作出合理说明；招标文件不接受备选方案。			
2. 对投标货物的关键、主要设备，投标人没有报价漏项。			
3.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号条款不产生偏离（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功能或其他内容优于招标要求部分不视作偏离）；			
4.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投标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5. 提交投标函。			
6. 已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证明文件。			
7.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至少 90 天。			
8.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不属于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结论			

（二）投标文件的澄清

- 1、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 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比较和评价

评标工作依据《政府采购法》以及《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和地方政府关于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标委员会按照本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并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1、评标方法

- 1.1 根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 1.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评标标准

- 2.1 本次评审共分为技术评审、商务评审、价格评审三部分。三部分总分为 100 分，其中各部分权重如下：

评分方法	技术	商务	价格
综合评分法	50%	40%	10%

- 2.2 在汇总每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定量评价分数时，将所有评委评分合计并计算出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

2.3 商务评价标准（4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准则
----	------	----	------

1	拟参加本项目人员 资质及数量	12	<p>1、有检验师资格的人员达到 50 人及以上，有检验员资格的人员达到 40 人及以上，得 12 分；</p> <p>2、有检验师资格的人员达到 40 人及以上，有检验员资格的人员达到 30 人及以上，得 9 分；</p> <p>3、有检验师资格的人员达到 30 人及以上，有检验员资格的人员达到 20 人及以上，得 5 分；</p> <p>4、有检验师资格的人员达到 20 人及以上，有检验员资格的人员达到 10 人及以上，得 3 分；</p> <p>5、有检验师资格的人员达到 10 人及以上，有检验员资格的人员达到 5 人及以上，得 2 分；</p> <p>6、有检验师资格的人员达到 8 人及以上，有检验员资格的人员达到 4 人及以上，得 1 分；</p> <p>7、其余 0 分。</p> <p>备注：</p> <p>1、上述人员数量、资格不能重复计算，例如提供 3 名检验人员的资料，其中检验人员 A 同时具有检验师资格及检验员资格，检验人员 B、检验人员 C 只具有检验员资格，则只能统计检验师 1 名（A），检验员 2 名（B、C）。</p> <p>2、检验师人数超出相应档次时，超出部分人数可以按检验员计算。例如提供 90 名检验师，则统计为检验师 50 人，检验员 40 人。</p> <p>3、需要提供人员资格证复印件及社保记录，社保记录与投标人单位应保持一致。</p> <p>4、检验人员资格证应符合《特种设备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和安全技术规范要求。</p>
2	工作经验	10	<p>过去 3 年内，获得电梯监督检验抽查类任务，依照通用检验规则中若干项目对电梯开展监督检验抽查的，按以下情况进行评分：符合评审要求的电梯监督检验抽查累计台数为所有投标人中最多的（台数为 A）得 10 分，以 A 作为分母，其他投标人符合评审要求的电梯监督检验抽查累计台数为分子（B），其他投标人本项得分=$B/A \times 10$，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本项最高得分为 10 分。</p> <p>备注：</p> <p>1、上述监督检验抽查任务统计时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相关中标公告公示时间为准。</p> <p>2、需要提供中标公告复印件（含网址截图，复印件注明与原件相符，原件备查）。</p> <p>例：某单位提交了 2016 年以来 3 份业绩，对应电梯监督检验抽查台数分别为 6000 台、5000 台、200 台，但只有 6000 台和 5000 台的任务提供了中标公告，统计数量为 6000 台+5000 台，合计 11000 台。</p>

3	服务质量	13	<p>过去 3 年内，获得电梯监督检验抽查类任务，依照通用检验规则中若干项目对电梯开展抽查的，较好地履行合约，并得到采购人“优”、“良”服务评价或依照百分制评分得到 70 分以上优良服务评价的，按照以下情况予以评分：符合评审要求的电梯监督检验抽查累计台数为所有投标人中最多的（台数为 A）得 13 分，以 A 作为分母，其他投标人符合评审要求的电梯监督检验抽查累计台数作为分子(B)，其他投标人本项得分=B/A×13，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本项最高得分为 13 分。</p> <p>备注：</p> <p>1、上述监督检验抽查任务统计时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相关中标公告公示时间为准。</p> <p>2、需要提供中标公告复印件（含网址截图，复印件注明与原件相符，原件备查）。</p> <p>3、各项任务可以累计，但不能重复计算。例：某 A 单位提交了 2016 年以来 3 份中标公告，合同一电梯监督检验抽查台数为 3500 台，服务评价为“优”，合同二电梯监督检验抽查台数为 2500 台，服务评价为“良”，合同三电梯监督检验抽查台数为 100 台，服务评价依照百分制计算为“80 分”，则合共列入优良服务的电梯监督检验抽查台数为 6100 台。</p>
4	机构设置	5	<p>1、在广州地区的办事点达到 5 个或以上的，得 5 分；</p> <p>2、在广州地区的办事点为 4 个的，得 4 分；</p> <p>3、在广州地区的办事点为 3 个的，得 3 分；</p> <p>4、在广州地区的办事点为 2 个的，得 2 分；</p> <p>5、在广州地区的办事点为 1 个的，得 1 分；</p> <p>未在广州地区设置办事地点的，得 0 分。</p> <p>备注：上述办事地点以《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证》上注明的办公场所或房地产或租赁合同为准，租赁合同需提供房管部门的租赁备案证明。</p>
小计		40 分	

2.4、技术评价标准（5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准则
1	抽查方案	10	<p>对详细抽查方案（包括人员、工具、车辆配置，监督检验抽查总计划和监督检验抽查月计划）进行评审：</p> <p>抽查方案完整具体，合理可行，10 分；</p> <p>抽查方案较完整具体，可行性较高，8 分；</p> <p>抽查方案较完整，但可行性一般，6 分；</p> <p>抽查方案不完整，不符合要求，2 分；</p> <p>没有抽查方案，0 分。</p>

2	监督抽查工作规定	10	对招标文件要求的监督检验抽查机构工作规定进行评审： 投标人对监督检验抽查机构工作规定完全满足并优于招标文件要求，10分； 投标人对监督检验抽查机构工作规定满足招标文件要求，8分； 投标人对监督检验抽查机构工作规定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6分； 投标人对监督检验抽查机构工作规定部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2分； 没有工作规定，0分。
3	出具报告的格式及内容	10	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出具报告的格式及内容进行评审： 投标人出具报告的格式及内容完整具体，条例清晰，专业性强，10分； 投标人出具报告的格式及内容较完整，条例较清晰，专业性较强，8分； 投标人出具报告的格式及内容较完整，但专业性一般，6分； 投标人出具报告的格式及内容不完整，专业性较差，2分； 没有出具报告的格式及内容，0分。
4	监督检验抽查信息系统平台	10	投标人获得电梯监督检验抽查类工作任务，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运用监督检验抽查信息管理系统完成检验任务管理，得到采购人出具的认可证明。 有 1 份证明材料的，1 分；有 2 份证明材料的，2 分；有 3 份证明材料的，3 分；以此类推，每增加 1 份证明增加 1 分，满分为 10 分。 备注： 1、需要提供中标公告复印（含网址截图、复印件注明与原件相符，原件备查）、采购人证明。 2、上述监督检验抽查任务统计时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相关中标公告公示时间为准。
5	抽查时间及抽查安排	10	时间安排合理，10分； 时间安排较合理，符合要求，8分； 时间安排基本符合要求，6分； 时间安排部分不符合要求，2分； 时间安排不符合要求或没有时间安排，0分。
小计		50分	

2.5 价格评审（10分）

2.5.1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且价格最低的评标价（指修正及价格扣除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评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价格权重×100

2.5.2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

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小、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符合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中型、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③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④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明确企业类型，并提供最近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如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货物时，还需提供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5.3 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 2.5.2 条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2.5.3.1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2.5.3.2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6 综合评分的计算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 1、评标委员会将技术、商务、价格各项得分相加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委会抽签决定。评委会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第一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二名为候补中标候选人。（子包一和子包二可兼投但不可兼中，中标顺序为先子包一后子包二）
- 2、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3、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以核心产品为准，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本款处理。（服务类项目不适用）

五、废标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作废标处理：

- 1) 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定标

（一）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凡发现中标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中标无效，并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7、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招标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三) 招标代理机构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相关政府采购网和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www.gdhycg.com）网站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落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四) 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七、代理服务费

(一) 代理服务费的收取

1、法规依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标准费率（与采购人协议规定下浮率为10%）收取。

2、本次项目的类型为 服务类。

3、以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4、收费对象：招标代理机构按规定向中标供应商收取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5、收费标准：详见下表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在下表基础上下浮10%）（单位：万元）

招标类型 中标 金额（万元）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0%
100-500	1.1%	0.8%	0.70%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0%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6、代理服务费一次性以银行汇票、电汇、支票或现金的形式支付。

公司名称：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12091064021090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体育西路支行

7、服务费不在响应文件的报价中单列。

（二）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交代理服务费后，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充分理解并同意在其未向招标代理机构缴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条件下，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自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中标公告之日起超过 15 日仍未能缴交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视为中标人自动放弃包括中标权在内的本次招标中所拥有的所有权利。

（三）《中标通知书》是该项目成交确认合同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八、 签约

（一）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THGS-2019FW-02

项目名称：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19年度电梯安全监督检验项目

投标人名称：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必须按照以下所列顺序装订成册（一册），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 ◇1、投标文件目录表（参考格式 1）
-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身份证（参考格式 2）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参考格式 3）
- ◇4、投标函（参考格式 4）
- ◇5、公平竞争承诺书（参考格式 5）
- ◇6、投标保证金/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参考格式 6）
- ◇7、资格文件声明函（参考格式 7）
- ◇8、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9、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证明文件复印件
- ◇10、《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证》复印件
- ◇11、业务符合《质检总局特种设备局关于进一步规范电梯检验试点工作的通知》（质检特函【2016】8 号）要求（声明函）
- ◇12、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不得将该项目转包、分包。（承诺函）
- ◇13、信用记录查询证明

（二）商务部分

- ◇13、投标方基本情况表（参考格式 9）
- ◇14、拟参加本项目人员资质及数量
- ◇15、工作经验
- ◇16、服务质量
- ◇17、机构设置

（三）技术部分

- ◇18、服务规格差异表（参考格式 14）
- ◇19、抽查方案
- ◇20、监验抽查工作规定
- ◇21、出具报告的格式及内容
- ◇22、监督检验抽查的信息系统平台
- ◇23、抽查时间及抽查安排

（四）报价文件

- ◇24、报价一览表（参考格式 20）

二、参考格式

1 投标文件目录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电梯安全监督检验项目

招标编号：THGS-2019FW-02

序号	文件名称	提交情况		页码
		有	无	
1	投标文件目录表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4	投标函			
5	公平竞争承诺书			
6	投标保证金/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7	资格文件声明函			
8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9	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证明文件，包括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财务报告）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文件）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缴纳税收和社保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声明函）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证》			
11	业务符合《质检总局特种设备局关于进一步规范电梯检验试点工作的通知》（质检特函【2016】8号）要求的声明函			
12	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不得将该项目转包、分包。（承诺函）			
13	信用查询记录			
14	供应商资格条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15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15	投标方基本情况表			
16	拟参加本项目人员资质及数量			
17	工作经验			
18	服务质量			
19	机构设置			
20	投标人认为有利于商务评分的文字和文件			
21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22	技术 部分	服务规格差异表			
23		抽查方案			
24		监验抽查工作规定			
25		出具报告的格式及内容			
26		监督检验抽查信息系统平台			
27		抽查时间及抽查安排			
28		投标人认为有利于技术评分的文字和文件			
29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30	报价 文件	报价一览表			
注意：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可自行增加表格栏目。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样本）

（ ）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法定代表人年龄:

法定代表人性别:

投标单位（公章）:

有效日期: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本证明可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p>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p>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样本）

投标人（全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注册于（国家或地区）

授权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性别

授权代表人身份证号

授权代表人职务

兹委托（ ）全权代表我企业（公司）参与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电梯安全监督检验项目。（招标编号：THGS-2019FW-02）的采购活动及签订合同，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以我企业（公司）名义所为的行为及签署的文件，我企业（公司）均予以认可。有关法律责任均由我企业（公司）承担。特此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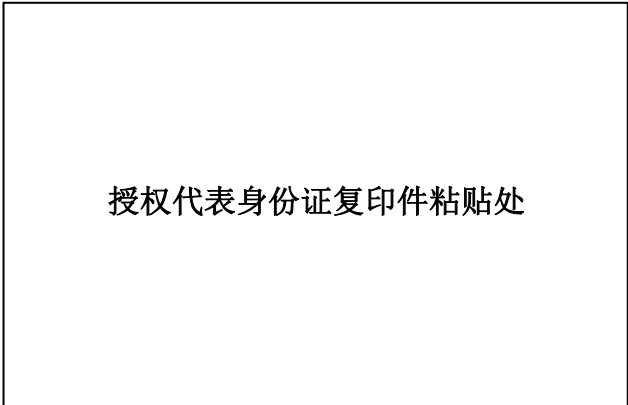
有效期：_____。

签发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投标单位（公章）：

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本证明可用工商行政管理局监制的“法人授权委托书”，但必须另附“授权代表身份证”）



4 投标函

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电梯安全监督检验项目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THGS-2019FW-02），（投标人名称、地址）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被投标人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 1、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 2、我们同意本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内有效。如果我们的投标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投标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 3、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 4、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5、我们理解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 6、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 7、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 8、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 9、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单位（如有）和采购代理机构。
- 10、所有有关本次投标的函电请寄：投标人地址

投标单位（公章）：

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5 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_____项目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 加盖公章)

时间: 年 月 日



6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编号为 THGS-2019FW-02 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转帐、银行汇款、支票、银行汇票、银行保函等）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开户银行：

投标人银行帐号：

说明：1. 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其他形式可不填。其他方式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2. 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 投标人投标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转帐、银行汇款、现金支票、银行汇票、银行保函等形式交纳。

2. 招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投标人归还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可选）**

编号：

根据《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实施方案》规定，广州作为广东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试点地区，由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广东省融资再担保公司、东莞市金鼎融资担保公司作为专业担保机构，在公司或分公司设立地开展政府 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联系方式如下：

名称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人
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金玉大厦九楼	010-88822892/15011155178 010-88822659/18001263459	安国山 何嘉
广东省融资再担保公司	广州市东风中路 481 号粤财大厦	83063201/13660420475	李世杰
东莞市金鼎融资 担保公司	东莞市东城区君豪商业中心 9 楼	0769-23326888	

本项目可采用的信用担保形式包括：

1、投标担保。指由专业担保机构（特指上述 3 家担保公司，下同）为供应商履行支付投标保证金的义务向招标代理提供的保证担保。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发生的撤回投标文件，或中 标后因自身原因不签署政府采购合同等行为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政府 采购投 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

2、履约担保。由专业担保机构为供应商支付履约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人提供的保证担保。供应商未按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约定义务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担保函约定履行担保责任。供应商可以自行选择是否采取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3、融资担保。指由专业担保机构为供应商向银行融资提供的保证担保。详情请供应商自行咨询专业担保机构。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格式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 的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
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
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 ），即本项
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 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
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
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
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
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
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
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

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7、资格文件声明函

广东华粤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电梯安全监督检验项目（项目编号：THGS-2019FW-02）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公司（企业）的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三、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注：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

单位地址：_____

单位公章：

邮政编码：_____日期：_____



8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身份证号)	出资额 (人民币 万元)	出资方式	占全部股份比 例
1					
2					
...					

我方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可靠；如填报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等与实际不符，且属于虚假应标情形，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备注：

1.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 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 投标单位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股东数量多于 10 个的，填写前 10 名，不足 10 个全部填写。同时投标人需打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查询的信息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9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全称			企业性质		
地址			电话/传真		
成立年月			经营范围		
营业执照号码					
注册资金			职工人数		
公司所获证书			其中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工人	
固定资产	原值	万元	流动资金	万元	
	净值	万元			
上年度主要经济指标	服务总产值		万元		
	实现利润		万元		
企业简介	<p>请在简介中说明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是否具有健全稳定的组织结构； ✓ 是否已经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人力、财力、物力和服务等相关能力； ✓ 是否有较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和售后服务体系。 				
主要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业主名称	合同总价	完成时间	业主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请附上中标通知书、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附件。					

加盖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0、拟参加本项目人员资质及数量

注：附证明文件

11、工作经验

注：附上证明文件

12、服务质量

注：附上证明文件

13、机构设置

注：附上证明文件



14、服务规格差异表

14.1 实质性条款（“★”项）响应表

投标人全称：

项目名称：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电梯安全 监督检验项目
招标编号：THGS-2019FW-02

序号	招标服务主要要求	投标服务响应内容 (投标人应按实际情况填写)	偏离说明(正偏 离/完全响应/负 偏离)	证明文件指引
1				见第__页
2				
3				

- 注：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人需求”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注：若无偏离，在本表“偏离说明”处注明“无服务规格偏离”的字样。
4.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加盖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职务：

日期： 年 月 日



14.2 一般服务条款响应表

投标人全称：

项目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电梯安
全监督检验项目

招标编号： THGS-2019FW-02

序号	招标服务主要要求	投标服务响应内容 (投标人应按实际情况填写)	偏离说明 (正偏离/ 完全响应/负偏离)	证明文件指引
1				见第__页
2				
3				

注：若无偏离，在本表“偏离说明”处注明“无偏离”的字样。若有偏离，在本表“偏离说明”处注明“有偏离”的字样。如注明“正偏离”字样，则需提供有效的证据并被专家认可，否则专家有权不予采纳。

【备注】请各投标公司注意，在“投标响应内容”一栏中请尽量不要单纯的复制招标文件中招标服务主要参数的文件。“招标主要要求”表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的参数一字不漏的复制，绝对不允许改字或删除某条参数的现象发生，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该投标人的投标并按虚假应标处理（因投标人手误或笔误等同处理）。投标人在“投标响应内容”栏填写所参投产品参数时，只能填写投标产品真实参数及服务情况。如不属于投标人自有资质和服务，必须加以注明，否则招标人有权认定投标人为虚假应标并拒绝该投标人的投标（因投标人手误或笔误等同处理）

加盖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职务：

日期： 年 月 日



15、抽查方案

投标人须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完整的服务方案及承诺、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项目熟悉程度

2、抽查方案总体情况

(1) 项目实施方案；

(2) 项目质量方案

3、用户需求书中采购人对投标人的其他要求、规定的响应、承诺、方案及措施。

4、 、 、 、 、 、

注：投标人可自行设计格式。

加盖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职务：

日期： 年 月 日

16、监验抽查工作规定

(格式自定)

17、出具报告的格式及内容

(格式自定)

18、监督检验抽查信息系统平台

(提供证明文件)



19、抽查时间及抽查安排

(格式自定)

加盖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人签字：

职务：

日期： 年 月 日



20、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

项目名称：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度电梯安全监督检验项目

招标编号：THGS-2019FW-02

子包号：

服务内容	投标报价（人民币）	服务期
	¥ _____元	4 个月
投标报价（大写）：人民币_____。		

备注：

1. 此报价包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全部费用。
2. 此表须另外单独装在一个唱标信封内密封，封口盖公章。
3.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

加盖单位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职务：

日期： 年 月 日